

# 陕西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

陕教师函〔2017〕58号

## 关于认真做好陕西省2017年“国培计划”项目区县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参训学员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项目区县教育局，各有关项目承办单位：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7年“国培计划”——陕西省乡村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2017〕177号）精神，结合《关于公布陕西省第二批“国培计划”项目区县名单的通知》（陕教师函〔2017〕29号）和《关于公布2017年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实施区县承办单位与远程机构对接名单的通知》（陕国执办函〔2017〕1号）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提高国培项目区县工作实施进度和效果，认真做好教师培训团队的选拔组建工作，为夯实项目区县后续培训项目开展奠定基础，经研究决定先期启动项目区县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参训学员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对象人数

1. 遴选对象：拟入选项目区县乡村教师培训团队成员，能够承担送教下乡等培训任务的一线优秀教师、教研员和专职培训者。其中，教研员和专职培训者不少于 30%，一线优秀教师原则上应为能够承担乡村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送教下乡培训和网络研修指导工作的县级及以上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或特高级教师，教学名师等。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岁。

2. 遴选人数：总人数 1400 名。A 类项目区县原则上每县遴选 50 人，其中，中小学骨干培训者 40 人，幼儿园骨干培训者 10 人（见附表 1）；B 类项目区县原则上每县遴选 40 人，其中，中小学骨干培训者 35 人，幼儿园骨干培训者 5 人（见附表 2）。培训团队成员的学科背景由承办高校与项目区县商定，原则上以语、数、外等主干学科为主，可以根据项目区县教师队伍实际情况进行微调。

## 二、遴选要求

1. 各项目区县要切实担负起“国培计划”项目实施的主体责任，依据项目区县国培项目工作整体规划，高度重视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成员的遴选工作，明确培训团队成员工作职责内容和考核办法，并指定相关业务部门专人负责管理。为确保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质量，请严格按照培训对象的遴选范围和资格条件进行选拔遴选。

2. 各市（区）、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针对以往培训团队遴选过程中存在的部分成员条件不符合要求、自身素质能力不高，身体不好，人员调换频繁等问题，进一步加强管理和监督，建立激励约束机制，严格把关，采取教师申请、学校推荐、教育行政部门审核等方式选派参训教师，做到学校支持、遴选公开、本人知情、梯度储备，确保足额高质量地完成选拔遴选工作。

3. 省教育厅依托陕西省教师培训管理系统，为每名团队成员建立电子档案。各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学员信息报送要求，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前将本市（区）《“国培计划（2017）”——陕西省参训教师信息汇总表》（附表 3）电子版上传至陕西省教师培训管理系统（<http://jspx.sneducloud.com>，联系人：余江；联系电话：029-62782209）。省国培项目执行办公室将通过管理系统对参训教师信息进行复审，凡符合条件的参训教师将通过管理系统直接分派给各项目承办单位，不符合条件的将通过管理系统退回市（区）予以调换。

### 三、联系方式

陕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联系人：朱晓冬 张科浦

电 话：029—88668692（兼传真）

电子信箱：[sxsfc@126.com](mailto:sxsfc@126.com)

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

联系人：沈善良 陈茜 苏理

电 话：029—85308134（兼传真） 85308013

电子信箱：sxgpjh@163.com

地 址：陕西师范大学（西安市长安南路 199 号）

邮 编：710062

陕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2017年7月13日

附表 1

“国培计划（2017）”——陕西省 A 类项目区县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名额分配表

项目区县 学段 承办机构	长安区		淳化县		旬邑县		彬县		陇县		岐山县		眉县		蒲城县		大荔县		富县		定边县		靖边县		洋县		城固县		汉滨区		紫阳县		平利县		丹凤县		镇安县		商南县		合计			
	中小学	幼儿园																																										
陕西师范大学	40	10			40	10																																				100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100	
西安美术学院 (小教中心)																																											50	
西北大学																		40	10																								100	
延安大学																				40	10																						50	
宝鸡文理学院																																												50
西安文理学院																																												100
渭南师范学院																																												50
咸阳师范学院																																												100
陕西理工大学																																												50
安康学院																																												50
商洛学院																																												100
宝鸡教育学院																																												100
合计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1000	

附表 2

“国培计划（2017）”——陕西省 B 类县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任务及名额分配表

项目区县	长武县		麟游县		澄城县		潼关县		印台区		安塞区		子洲县		镇巴县		岚皋县		柞水县		合计	
	中 小 学	幼 儿 园																				
承办机构																						
陕西师范大学	35	5																				80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35	5									35	5								80
西安美术学院 (小教中心)							35	5													35	80
西安文理学院											35	5										40
渭南师范学院					35	5																40
安康学院															35	5						40
西安广播电视大学									35	5												40
合计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0

